

预收货款	52,962,221.55	29,006,112.81	19,559,738.15
合计	52,962,221.55	29,006,112.81	19,559,738.1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主要债项”之“4.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562,340.38	1,478,326.15	1,727,908.70
合计	1,562,340.38	1,478,326.15	1,727,908.7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年产60台智能型磁场成型压机生产线技改项目	1,478,326.15			227,015.14			1,251,311.01	与资产相关	是
年加工2.2万吨钕铁硼高性能磁粉氢碎生产线技改项目		349,400.00		38,370.63			311,029.37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1,478,326.15	349,400.00		265,385.77			1,562,340.38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	------------	------------	------	-------------	----------	-------------------

									助
年产60台智能型磁场成型压机生产线技改目	1,727,908.70			249,582.55			1,478,326.15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1,727,908.70			249,582.55			1,478,326.15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年产60台智能型磁场成型压机生产线技改目	1,977,491.25			249,582.55			1,727,908.7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1,977,491.25			249,582.55			1,727,908.70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86,137.86	949,289.37	6,303,171.95	945,475.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91,101.43	163,665.21	452,929.00	67,939.35
递延收益	1,562,340.38	234,351.06	1,478,326.15	221,748.92
可用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	1,067,769.14	213,553.83		
内部交易抵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3,425,441.16	685,088.23		
合计	13,432,789.97	2,245,947.70	8,234,427.10	1,235,164.06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24,910.44	738,736.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70,552.00	10,582.80

递延收益	1,727,908.70	259,186.31
合计	6,723,371.14	1,008,505.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购进固定资产享受所得税前一次性扣除产生的税会差异	13,102,042.33	1,965,306.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947.60	989.52		
合计	13,106,989.93	1,966,295.87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购进固定资产享受所得税前一次性扣除产生的税会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2,820.39	923,127.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2,820.39	643,475.48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5,16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08,505.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895,254.26	1,135,203.37	53,479.50
资产减值准备	67,191.80	28,005.92	
合计	962,446.06	1,163,209.29	53,479.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年份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备注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53,479.50	53,479.50	
2026年	444,907.04	1,081,723.87		
2027年	450,347.22			
合计	895,254.26	1,135,203.37	53,479.50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100.85 万元、123.52 万元和 92.3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23%、1.00%和 0.55%，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等导致的会计与税法规定之间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124,885.45	
待抵扣进项税额	4,214,444.12	135,543.0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4,721.30
其他	377,358.50		
合计	4,591,802.62	260,428.47	14,721.3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47 万元、26.04 万元、459.18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待抵扣进项税额、上市费用等。2022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大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和支付中介机构上市费用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等购置款	1,278,237.32		1,278,237.32	3,560,507.06		3,560,507.06
合计	1,278,237.32		1,278,237.32	3,560,507.06		3,560,507.06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等购置款	655,654.72		655,654.72
合计	655,654.72		655,654.7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16. 其他披露事项

(1)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796,504.82	682,061.25	1,680,109.39
企业所得税	334,060.00	1,050,661.06	1,284,652.09
个人所得税	29,009.04	24,717.32	14,368.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355.62	21,255.94	91,775.15
房产税	572,628.81	287,419.79	270,405.41
教育费附加	114,152.41	9,109.69	39,332.21
地方教育附加	76,101.60	6,073.13	26,221.47
土地使用税	232,610.60	238,363.30	238,363.30
印花税	29,209.40	3,545.11	4,011.60
合计	5,450,632.30	2,323,206.59	3,649,238.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 364.92 万元、232.32 万元和 545.06 万元，占各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6%、1.91%和 3.19%，占比较低。应交税费主要构成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2022 年末，应交税费中增值税的金额增加，主要由于前期待抵扣进项税逐步抵扣完毕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销项税额的增加，导致应交税费中增值税的金额增加。

(2)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冬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	1,647,251.18		

公司将部分房产对外租赁，作为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核算，并采用成本计量模式对此计量。

三、盈利情况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6,508,850.70	99.66	139,261,495.93	99.77	107,738,362.84	99.37
其他业务收入	642,837.32	0.34	324,213.40	0.23	680,513.74	0.63
合计	187,151,688.02	100.00	139,585,709.33	100.00	108,418,876.5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永磁材料生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永磁材料氢碎服务，产品主要包括磁场成型压机、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以及氢破碎炉等。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841.89 万元、13,958.57 万元和 18,715.17 万元，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37%、99.77%和 99.66%。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磁场成型压机及氢破碎炉的设备销售收入和氢碎的加工服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租赁收入、废料收入等。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公司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9.26%和 33.93%，保持稳健上升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的原因在于：

（1）市场需求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额逐年增加，年均增长率为 31.41%。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新材料领域的逐步拓展以及新能源行业的不断升级，磁性材料专用设备行业市场景气度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磁性材料专用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稀土原材料到磁性材料转化过程中的生产、加工及制造等细分领域，并逐步向粉末冶金领域的高精度压制成型、精细度气流磨破碎等横向领域深入拓展。

公司行业的下游主要为采购公司特种设备的磁性材料生产型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 38.16%、39.73%、53.17%，收入总体金额不断提升。近三年，因下游市场需求增加明显，为不断满足永磁材料行业客户日益增加的采购需求，公司通过研发新产品、技术改造、设立控股公司、扩建车间厂房来提升产能。随着下游磁性材料市场的增长，公司主要设备产品磁场成

型压机、氢破碎炉产能逐步增长，产品销量持续上涨。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及时扩大永磁材料氢碎服务产能。随着下游客户对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连续式氢破碎炉产品及氢碎服务的需求扩张，公司销售规模得到明显提升。

(2) 新产品开发与销售

公司坚持持续创新，重视研发投入，紧跟技术发展趋势、贴近用户需求，对现有设备产品不断更新迭代，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2021年研发成功的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性能优越。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使用了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电动压制成型技术，该项技术通过电缸代替液压油缸，利用伺服电机驱动磁场成型压机，对于成型压制的控制具有精度较高，压制效果优良，废品率低的优点。全电动智能磁场成型机荣获国内首台（套）装备认证，目前在国内市场占据较大份额，处于行业技术领先地位。2021至2022年度分别实现销售收入4,703,539.83万元和43,349,557.51万元，同比增长821.64%，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研发成功尚处于推广阶段，后得到了市场的认可进而提振了销量。未来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具有较大的销售增长潜力。

(3) 优质的客户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科三环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韵升、正海磁材、大地熊、英洛华等行业内龙头企业。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磁性材料专用设备领域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积累了稳定的客户群体，产品知名度和客户认可程度都优于同类企业。公司与行业内研发中心、材料研究所及主要头部客户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产品销量和价格上均有一定保障。公司在保质、保量并及时供货等方面的出色表现，为公司积累了大量的客户，巩固了市场地位和细分领域绝对领先的市场份额。公司在市场上享有良好的信誉，形成了强大的市场竞争能力。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具有其合理性。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磁场成型压机	112,791,288.24	60.48	70,797,932.89	50.84	57,533,072.53	53.40
氢破碎炉	11,246,322.82	6.03	14,368,141.61	10.32	6,696,255.73	6.22
永磁材料氢碎服务	55,701,038.03	29.87	49,167,268.60	35.31	39,298,051.13	36.48
其他	6,770,201.61	3.63	4,928,152.83	3.54	4,210,983.45	3.91
合计	186,508,850.70	100.00	139,261,495.93	100.00	107,738,362.8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磁场成型压机销售收入分别为 5,753.31 万元、7,079.79

万元和 11,279.1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40%、50.84%和 60.48%，其中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为发行人 2021 年新推出的机型，2022 年销量较大，为未来收入增长主推机型；高性能永磁材料氢碎服务收入分别为 3,929.81 万元、4,916.73 万元和 5,570.1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48%、35.31%和 29.87%，业绩贡献较为稳定；氢破碎炉销售收入分别为 669.63 万元、1,436.81 万元和 1,124.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2%、10.32%和 6.03%。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华东地区	136,698,626.97	73.29	100,560,884.35	72.21	93,298,708.00	86.60
华北地区	43,863,974.40	23.52	23,335,770.84	16.76	11,438,984.19	10.62
华中地区	1,947,309.73	1.04	9,803,964.64	7.04	1,445,237.03	1.34
其他地区	3,998,939.60	2.14	5,560,876.10	3.99	1,555,433.62	1.44
合计	186,508,850.70	100.00	139,261,495.93	100.00	107,738,362.8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北区域，上述区域合计贡献主营业务收入的 97.22%、88.97%和 96.81%。2022 年，公司华东和华北区域的业务收入均有一定增长，主要系公司推出的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受到了市场的认可，收入贡献较大。

目前，我国永磁材料产业已经形成了以浙江宁波地区、京津地区、山西地区、内蒙古包头和江西赣州地区为主的产业集群。发行人地处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深耕华东区域多年，且与以华北地区为主的其他永磁产业集群的大型客户均保持多年稳定的合作关系，故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华东及华北地区的销售占比较高。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季度	23,518,846.56	12.61	23,876,123.57	17.14	12,869,197.71	11.94
第二季度	40,393,029.19	21.66	30,188,800.43	21.68	26,427,299.28	24.53
第三季度	46,996,368.15	25.20	42,755,501.08	30.70	28,996,688.50	26.91
第四季度	75,600,606.80	40.53	42,441,070.85	30.48	39,445,177.36	36.61
合计	186,508,850.70	100.00	139,261,495.93	100.00	107,738,362.8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永磁材料生产设备产品应用领域广阔,不存在明显季节性特征。但是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永磁材料行业龙头企业及相关上市公司,上述客户通常按照年度预算及生产规划执行设备采购,公司会根据上述特征进行合理的人员和产品生产计划安排,较多设备产品集中在下半年完成验收。因此,公司第三、第四季度的销售情况通常好于第一、第二季度。

6. 主营业务收入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7.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42,078,640.80	22.56	否
2	宁波科宁达工业有限公司	22,568,866.79	12.10	否
3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53,935.21	7.75	否
4	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	10,770,118.29	5.77	否
5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291,974.82	4.98	否
合计		99,163,535.91	53.17	-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18,385,975.61	13.20	否
2	宁波科宁达工业有限公司	12,586,310.83	9.04	否
3	湖南智见园区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9,425,203.54	6.77	否
4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56,787.67	5.50	否
5	宁波金鸡强磁股份有限公司	7,279,830.76	5.23	否
合计		55,334,108.41	39.73	-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13,885,429.81	12.89	否
2	宁波科宁达工业有限公司	11,427,875.57	10.61	否

3	宁波金鸡强磁股份有限公司	5,691,417.14	5.28	否
4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51,798.98	4.78	否
5	宁波招宝磁业有限公司	4,958,761.86	4.60	否
合计		41,115,283.36	38.16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实现销售收入合计分别为 4,111.53 万元、5,533.41 万元、9,916.35 万元，占公司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16%、39.73%和 53.17%。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制造经验的不断积累、产品技术的不断优化，以及新产品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的推出，公司产品进一步得到了客户的青睐。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比较相近，2022 年度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比增幅较大，主要系一方面客户宁波韵升和科宁达采购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及配套设备的数量和金额增幅较大；另一方面客户金力永磁包头子公司增加设备采购所致。

8. 其他披露事项

无。

9.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间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773.84 万元、13,926.15 万元和 18,650.89 万元，其中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和永磁材料氢碎服务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09%、96.46%和 96.37%，和主营业务成本结构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公司磁场成型压机收入占比最高，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40%、50.84%和 60.48%，整体较为稳定。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磁场成型压机和氢破碎炉

公司按照实际成本法进行成本归集，以单个产品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生产费用，计算生产成本。生产成本归集明细科目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成本的归集、核算及分配主要过程如下：

①生产成本核算、归集及分配方式

直接材料：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针对生产计划中的每个具体产品分配一个生产计划号（即工位号），其中直接投料的部分，公司对每个生产计划号领用的材料进行单独归集，根据实际领用情况直接归集到具体产品中，对于非直接投料部分，则先根据领料情况归集到自制半成品中，

然后根据实际领料情况，归集到具体产品中：

直接人工：为直接参与产品生产的职工薪酬，在各产品之间按照产量和各产品以标准工时为基础确定的权重系数进行分配；

制造费用：包括水电费、折旧费等。制造费用在各产品之间按照按照产量和各产品以标准工时为基础确定的权重系数进行分配。

②产成品的生产成本核算、归集及分配方式

公司已对成本核算与存货成本结转流程制定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按照不同产品清晰归类，以确保所有成本费用均按正确的金额反映在产品成本中。产品确认销售时结转销售产品成本，公司存货发出方法为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按照销售数量及加权平均成本结转销售产品成本。

(2) 永磁材料氢碎服务

公司按照实际成本法进行成本归集。生产成本归集明细科目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成本的归集、核算及分配主要过程如下：

① 生产成本核算、归集及分配方式

直接材料：主要为氢气和液氩，按照外购产品成本直接归集至氢碎业务中，每月末再按照加工量进行分配；

直接人工：为直接参与氢碎加工生产的职工薪酬，人工成本每月末按加工量进行分配；

制造费用：包括水电费、低值易耗品的材料费等，制造费用每月末按照加工量进行分配。

② 成本的结转方式

在氢碎加工完成前，公司将所发生的成本计入氢碎加工成本科目，签收确认后将各项支出结转至营业成本。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119,309,304.90	99.92%	93,654,394.05	99.82%	70,997,601.33	99.48%
其他业务成本	95,031.37	0.08%	165,085.55	0.18%	373,527.42	0.52%
合计	119,404,336.27	100.00%	93,819,479.60	100.00%	71,371,128.7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7,099.76 万元、9,365.44 万元和 11,930.93 万元，占营业成

本的比例分别为 99.48%、99.82%和 99.92%，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出租厂房产生的折旧费。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82,072,366.56	68.79%	60,299,246.20	64.38%	44,029,149.74	62.01%
直接人工	14,352,705.67	12.03%	12,427,170.44	13.27%	9,436,367.93	13.29%
制造费用	21,489,835.98	18.01%	19,844,459.69	21.19%	16,955,776.22	23.88%
运输费用	1,394,396.69	1.17%	1,083,517.72	1.16%	576,307.44	0.81%
合计	119,309,304.90	100.00%	93,654,394.05	100.00%	70,997,601.3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62.01%、64.38%和 68.79%，直接材料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1) 整机销售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69,781,973.62	83.97%	49,737,105.18	78.86%	35,892,802.74	74.52%
直接人工	5,643,121.31	6.79%	5,513,679.46	8.74%	4,951,682.08	10.28%
制造费用	6,280,755.01	7.56%	6,733,145.62	10.68%	6,742,397.79	14.00%
运输费用	1,394,396.69	1.68%	1,083,517.72	1.72%	576,307.44	1.20%
合计	83,100,246.63	100.00%	63,067,447.98	100.00%	48,163,190.04	100.00%

报告期内，整机销售的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构成，以直接材料为主。直接材料主要分为钢材、铜材等基础原材料、伺服电机等电子元器件以及钣金件、阀门等机械件，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人员的薪酬，制造费用主要为生产设备的折旧、车间管理人员的薪酬、水电费和机物料消耗等，运费主要系新收入准则下销售产品所发生的运输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的金额分别为 3,589.28 万元、4,973.71 万元和 6,978.20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4.52%、78.86%和 83.97%，金额和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系①2021 年以来，金属原材料价格显著上涨，公司金属材料采购成本上升，相应地直接材料占比上升；②公司的订单规模快速增长，现有产能难以完全满足客户需求，因而导致公司将部分原材料如底架、上料架等由自制改为外购；③受新产品全电磁场成型压机所使用的材料成本更高的影响，直接材料的成本大幅

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金额逐年上升，但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一方面由于公司的整机销售中，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和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等中高端机型的销售占比逐年上升，因此导致公司材料成本的涨幅超过了人员薪酬和能源消耗，另一方面受公司订单规模增长较快的影响，公司的部分材料由自制改为外购，因此导致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占比有所下降。

(2) 永磁材料氢碎服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743,252.36	26.77%	8,169,702.07	28.98%	5,987,118.29	28.94%
直接人工	8,709,584.36	26.67%	6,913,490.98	24.52%	4,484,685.85	21.68%
制造费用	15,209,080.97	46.57%	13,111,314.07	46.50%	10,213,378.43	49.38%
合计	32,661,917.69	100.00%	28,194,507.12	100.00%	20,685,182.57	100.00%

报告期内，永磁材料氢碎服务的营业成本主要系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以制造费用为主。直接材料主要包括氢气、液氩等氢碎的必要气体，直接人工为生产人员的薪酬，制造费用主要为电费、设备折旧费等。受 2020 年上半年经济下行的影响，当年度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电费和折旧费等单位能耗高于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导致 2020 年制造费用占比相对较高。直接人工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主要系随着子公司中科百达的建设，加大了永磁材料氢碎服务的规模，氢碎服务的生产人员逐年上涨，且新招部分的人员熟练度相对较低，因此导致直接人工的占比持续上升。除此之外，直接材料的占比相对较为稳定。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磁场成型压机	74,404,161.40	62.36	51,955,718.04	55.48	42,399,549.14	59.72
氢破碎炉	8,696,085.23	7.29	11,111,729.94	11.86	5,763,640.90	8.12
永磁材料氢碎服务	32,661,917.69	27.38	28,194,507.12	30.10	20,685,182.57	29.14
其他	3,547,140.58	2.97	2,392,438.95	2.55	2,149,228.72	3.03
合计	119,309,304.90	100.00	93,654,394.05	100.00	70,997,601.3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7,099.76 万元、9,365.44 万元和 11,930.93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主营业务成本同步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结构及增长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保持一致。

□适用 √不适用

5.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齐昇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14,913,009.88	9.25	是
2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3,877,838.18	8.61	否
3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市奉化区供电公司	7,390,124.06	4.59	否
4	宁波市奉化莼湖黎明农机配件厂	6,106,982.33	3.79	否
5	宁波光通宏耀科技有限公司	4,457,116.74	2.77	否
合计		46,745,071.19	29.01	-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齐昇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15,817,702.65	12.45	否
2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市奉化区供电公司	6,815,183.20	5.36	否
3	宁波辰煜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6,268,765.43	4.93	否
4	林德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5,734,354.42	4.51	否
5	宁波市奉化莼湖黎明农机配件厂	4,858,510.69	3.82	否
合计		39,494,516.39	31.08	-
2020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万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339,449.55	9.56	否
2	国网浙江宁波市奉化区供电公司	6,302,613.20	8.21	否
3	宁波齐昇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6,228,281.52	8.11	否
4	林德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4,459,705.58	5.81	否
5	宁波市奉化莼湖黎明农机配件厂	3,011,384.97	3.92	否
合计		27,341,434.81	35.6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2,734.14 万元、3,949.45 万元和 4,674.51 万元，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35.60%、31.08%和 29.0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向宁波齐昇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的采购情况及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公司治理”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7,099.76 万元、9,365.44 万元和 11,930.93 万元，其中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和永磁材料氢碎服务的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6.98%、97.44% 和 97.03%，和主营业务收入结构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为最为重要的成本构成，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62.01%、64.38% 和 68.79%，整体较为稳定。

（三）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67,199,545.80	99.19	45,607,101.88	99.65	36,740,761.51	99.17
其中：磁场成型压机	38,387,126.84	56.66	18,842,214.85	41.17	15,133,523.39	40.85
氢破碎炉	2,550,237.59	3.76	3,256,411.67	7.12	932,614.83	2.52
永磁材料氢碎服务	23,039,120.34	34.01	20,972,761.48	45.83	18,612,868.56	50.24
其他	3,223,061.03	4.76	2,535,713.88	5.54	2,061,754.73	5.57
其他业务毛利	547,805.95	0.81	159,127.85	0.35	306,986.32	0.83
合计	67,747,351.75	100.00	45,766,229.73	100.00	37,047,747.8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分别为 3,674.08 万元、4,560.71 万元和 6,719.95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磁场成型压机产品毛利贡献。随着公司全电磁场成型压机等设备的竞争力逐步提升，销量增长迅速，磁场成型压机毛利额分别为 1,513.35 万元、1,884.22 万元和 3,838.71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0.85%、41.17%、和 56.66%，占比较高且呈上升趋势。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 占比 (%)
磁场成型压机	34.03	60.48	26.61	50.84	26.30	53.40
氢破碎炉	22.68	6.03	22.66	10.32	13.93	6.22
永磁材料氢碎服务	41.36	29.87	42.66	35.31	47.36	36.48
其他	47.61	3.63	51.45	3.54	48.96	3.9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磁场成型压机毛利率分别为 26.30%、26.61%和 34.03%。各类磁场成型压机的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	毛利率 (%)	毛利率 (%)
磁场成型压机	18.68	17.00	14.12
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	35.03	35.22	40.16
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	50.91	47.85	-

2022 年磁场成型压机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系全电磁场压机这一新型主推产品的推广，市场中竞品较少，故毛利较高。

报告期内，永磁材料氢碎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7.36%、42.66%和 41.36%，呈逐年下降趋势，但是下降幅度较小，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开立了多家子公司，其营业收入以永磁材料氢碎服务为主。因子公司处于设立初期，氢破碎炉设备存在一定的调试磨合期，导致子公司氢碎生产产能略低于母公司，生产成本略高于母公司。而报告期子公司的永磁材料氢碎服务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故永磁材料氢碎服务的整体毛利率略有下滑。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 占比 (%)
华东地区	38.48	73.29	35.76	72.21	34.61	86.60
华北地区	29.72	23.52	25.90	16.76	33.49	10.62
华中地区	27.29	1.04	24.99	7.04	23.95	1.34
其他地区	25.68	2.14	20.72	3.99	17.69	1.4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公司华东地区销售占比分别为 86.60%、72.21%和 73.29%，占比较高，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4.61%、35.76%和 38.48%。

公司华中地区销售收入主要来自湖南省，销售占比分别为 1.34%、7.04%和 1.04%，销售占比较低，主要为设备销售和少量配件销售。所销售的设备以中端机型为主，毛利率低于华东地区及华北

地区。

公司其他区域为华南地区、西北地区和西南地区，收入合计占比较小，毛利贡献较低。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宁波精达	41.65%	37.62%	39.58%
先导智能	37.75%	34.05%	34.32%
大宏立	28.03%	25.00%	30.02%
瑞奇智造	30.08%	30.58%	30.28%
平均数 (%)	34.37%	31.81%	33.55%
发行人 (%)	36.20%	32.79%	34.1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7%、32.79%和 36.20%，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收入结构、产品类型及下游领域等方面均有所不同，使得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收入结构方面：公司收入结构中，除专用设备制造业务外，还包括永磁材料氢碎服务，由于永磁材料氢碎服务以来料加工为主，毛利率较专用设备制造业务高，提升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

产品结构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对磁场成型压机和氢碎炉等专用设备进行技术升级，其中公司自主研发成功的全电动智能磁场成型压机获得了国家首台（套）认证，该设备具有压制精度更高，废品率更低且能耗较低的特点，目前在国内市场占据较大份额，处于行业技术领先地位，毛利率也高于传统磁场成型压机。

下游应用：公司的设备类产品主要运用于永磁材料的压制成型及破碎制粉领域。公司的下游客户是主要为永磁材料的生产制造企业，永磁材料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节能电梯及智能制造等多个重要行业，且下游客户处于不断扩大产能的增长阶段，故上述行业领域的专用设备较传统专用设备毛利率更高。

综上所述，虽然公司与其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但因其收入结构、产品类型、功能用途和下游应用领域等存在一定差异，毛利率亦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趋势与同行业趋势一致，较可比公司毛利率略高具有合理性，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7%、32.79%和 36.20%,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10%、32.75%、和 36.03%。公司不断对磁场成型压机和氢碎炉等专用设备进行技术升级,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公司总体毛利率呈现稳步上升趋势。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3,052,380.87	1.63	2,925,535.06	2.10	1,834,871.79	1.69
管理费用	16,510,017.01	8.82	11,930,278.78	8.55	8,666,608.71	7.99
研发费用	11,925,266.44	6.37	8,496,375.85	6.09	7,213,759.54	6.65
财务费用	1,228,536.19	0.66	944,409.87	0.68	699,885.91	0.65
合计	32,716,200.51	17.48	24,296,599.56	17.41	18,415,125.95	16.9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费用发生额分别为 1,841.51 万元、2,429.66 万元、和 3,271.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99%、17.41%和 17.48%,占比相对比较稳定,略有上升。公司的主要费用总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大,各项支出增加。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470,512.51	48.18	1,302,196.51	44.51	747,101.59	40.72
差旅费	992,857.85	32.53	777,372.69	26.57	678,338.96	36.97
折旧费	123,755.69	4.05	164,547.75	5.62	180,613.30	9.84
招标费	63,594.33	2.08	71,313.94	2.44		
快件费	47,238.33	1.55	66,474.07	2.27	55,929.40	3.05
修理费	338,713.82	11.10	532,128.75	18.19	154,777.26	8.44
其他	15,708.34	0.51	11,501.35	0.40	18,111.28	0.98
合计	3,052,380.87	100.00	2,925,535.06	100.00	1,834,871.79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宁波精达	8.26%	6.93%	6.85%
先导智能	2.95%	2.74%	3.09%
大宏立	11.30%	11.04%	11.46%
瑞奇智造	1.59%	2.27%	1.94%
平均数 (%)	6.03%	5.75%	5.83%
发行人 (%)	1.63%	2.10%	1.69%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均值分别为 5.83%、5.75% 和 6.03%, 相比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较低, 主要系: ①发行人作为特殊设备生产企业, 在细分领域内竞争公司较少, 下游主要客户企业多为公司长期合作的稳定客户, 销售人员的主要工作是客户关系的日常维护、产品售前咨询和售后服务, 客户开拓及维护费用相对较低; ②对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销售人员规模较小, 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相对较少。</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及折旧费等, 其中职工薪酬及差旅费是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 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83.49 万元、292.55 万元和 305.24 万元, 随着公司业绩的提升稳步增长, 销售人员的薪酬及差旅费相应有所提升。销售人员薪酬及销售费用差旅费, 二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77.69%、71.08%和 80.70%。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7,464,918.54	45.21	5,407,670.18	45.33	4,674,488.56	53.94
折旧费	911,565.08	5.52	1,070,062.53	8.97	391,491.88	4.52
办公费	467,060.57	2.83	948,850.88	7.95	225,234.22	2.60
业务招待费	1,792,157.51	10.85	918,124.30	7.70	745,573.09	8.60
咨询费	2,277,366.74	13.79	811,550.20	6.80	979,879.34	11.31
无形资产摊销	593,567.54	3.60	552,413.51	4.63	422,706.12	4.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5,638.60	4.27	472,970.23	3.96	144,011.16	1.66
汽车交通费	608,303.85	3.68	328,816.54	2.76	247,071.41	2.8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注]			267,573.20	2.24		
差旅费	174,247.51	1.06	253,370.25	2.12	140,381.46	1.62
修理及耗材	445,819.31	2.70	197,849.60	1.66	68,676.38	0.79
检验检测费	146,506.79	0.89	194,777.44	1.63	129,440.61	1.49

物业及管理费	140,029.48	0.85	126,106.17	1.06	142,561.00	1.64
租赁费	28,853.80	0.17	126,080.00	1.06	54,571.42	0.63
水电费	19,394.43	0.12	62,213.55	0.52	28,731.62	0.33
邮电通讯费	136,059.75	0.82	57,236.67	0.48	44,975.41	0.52
税费	18,144.00	0.11	18,144.00	0.15	36,504.00	0.42
其他	580,383.51	3.53	116,469.53	0.98	190,311.03	2.20
合计	16,510,017.01	100.00	11,930,278.78	100.00	8,666,608.71	100.00

[注]：使用权资产折旧产生的原因为，子公司烟台金百达租赁生产厂房，2021年处于装修阶段故于管理费用中计提此项折旧，2022年装修完毕开始投入生产后，相关折旧计入生产成本，故不再在管理费用中计提。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宁波精达	6.33%	6.08%	6.57%
先导智能	5.16%	5.22%	5.39%
大宏立	7.82%	5.91%	4.56%
瑞奇智造	6.74%	6.34%	7.52%
平均数 (%)	6.51%	5.89%	6.01%
发行人 (%)	8.82%	8.55%	7.99%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均值分别为6.01%、5.89%和6.51%，相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管理费用率略高，主要原因系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为上市公司，业务规模较大，管理的规模效应较为明显，使得其管理费用率相对较低。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加之启动上市工作所致。</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866.66万元、1,193.03万元和1,651.00万元，主要构成为管理人员薪酬、业务招待费和咨询费，三者合计占比分别为73.85%、59.83%和69.86%，其中2022年公司业务招待费和咨询费上升较快，主要原因为：①2022年业务招待费随着公司业绩提升而增加。②2022年公司咨询费增加系公司该年启动上市工作增加中介机构费用支出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比总体保持平稳。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3,591,127.47	30.11	2,592,898.54	30.52	2,030,107.42	28.14
折旧费	981,472.58	8.23	838,165.57	9.86	995,371.04	13.80
无形资产摊销	26,933.52	0.23				
材料耗用	7,067,835.67	59.27	4,887,197.37	57.52	3,979,615.15	55.17

其他	257,897.20	2.16	178,114.37	2.10	208,665.93	2.89
合计	11,925,266.44	100.00	8,496,375.85	100.00	7,213,759.54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宁波精达	4.05%	3.71%	4.89%
先导智能	9.67%	8.95%	9.18%
大宏立	4.01%	3.51%	1.45%
瑞奇智造	4.43%	4.06%	4.56%
平均数 (%)	5.54%	5.06%	5.02%
发行人 (%)	6.37%	6.09%	6.65%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均值分别为 5.02%、5.06%和 5.54%，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为保持和提升在永磁材料专用设备的技术优势，公司重视研发与创新，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和材料耗用持续增加，因此导致研发费用率占比持续上升，且整体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材料耗用，两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83.31%、88.04%和 89.38%，整体较为平稳。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721.38 万元、849.64 万元和 1,192.53 万元，呈持续上涨趋势，主要系一方面因公司不断加大对新设备、新技术的投入，且设备研发投料成本较高，导致材料耗用量较高，另一方面为保证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和稳定性，公司培养了一支成熟的技术团队，研发人数逐年上升，因此导致职工薪酬逐年上涨。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1,491,665.70	1,094,915.58	728,872.74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141,796.75	25,392.60	39,626.86
汇兑损益	-158,506.51	-246,070.00	
银行手续费			
其他	37,173.75	120,956.89	10,640.03
合计	1,228,536.19	944,409.87	699,885.91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宁波精达	-2.64%	1.41%	1.42%
先导智能	-0.47%	-0.02%	0.73%
大宏立	-0.63%	-0.22%	-0.52%
瑞奇智造	0.49%	0.24%	0.08%
平均数 (%)	-0.81%	0.35%	0.43%
发行人 (%)	0.66%	0.68%	0.65%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率为 0.65%、0.68%和 0.66%，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财务费用率均值分别为 0.43%、0.35%和-0.81%，2022 年度同行业财务费用率平均数为-0.81%的原因系宁波精达、先导智能和大宏立的汇兑收益较大所致。发行人的财务费用率均值分别为 0.65%、0.68%和 0.66%，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资金需求同步上升，融资需求相对较大，相比同行业公司均为已上市公司，具备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融资成本相较可比公司更高。综上，公司财务费用率相对同行业公司略高。</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69.99 万元、94.44 万元和 122.85 万元，主要为利息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利息费用分别为 72.89 万元、109.49 万元和 149.16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资金需求同步上升，融资需求相对较大所致。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841.51 万元、2,429.66 万元和 3,271.6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99%、17.41%和 17.48%，占比保持平稳。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37,738,279.48	20.16	23,348,758.31	16.73	19,598,785.00	18.08
营业外收入	242,550.32	0.13	741,996.38	0.53	350,000.00	0.32
营业外支出	256,295.09	0.14	549,158.58	0.39	146,164.37	0.13
利润总额	37,724,534.71	20.16	23,541,596.11	16.87	19,802,620.63	18.26

所得税费用	1,824,408.88	0.97	2,586,459.97	1.85	2,398,969.82	2.21
净利润	35,900,125.83	19.18	20,955,136.14	15.01	17,403,650.81	16.0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随收入规模增长而增长。2022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相较2021年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当期营业收入增长34.08%。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权益法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调整收益		91,996.38	
诉讼赔款			350,000.00
质量赔款	10,0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232,550.32		
其他		650,000.00	
合计	242,550.32	741,996.38	350,0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对公司各期的利润影响较小。2022年营业外收入主要系质量赔款。2021年度的其他为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对外捐赠	32,840.71	300,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7,832.01	243,857.51	46,164.37
其他	115,622.37	5,301.07	
合计	256,295.09	549,158.58	146,164.3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其他为工伤赔款和质量赔款，其中工伤赔款为普通工伤所致，公司已获取和解协议，不存在其他法律风险。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8,896.65	2,813,118.36	2,480,512.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5,512.23	-226,658.39	-81,543.04
合计	1,824,408.88	2,586,459.97	2,398,969.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37,724,534.71	23,541,596.11	19,802,620.6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58,680.21	3,531,239.42	2,970,393.09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3,939.18	-39,730.95	-2,673.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59.60	-639.08	-10,756.59
税收优惠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0,755.97	94,670.56	112,819.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269.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507.80	105,744.79	10,695.9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6,676.92	-4,259.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加计扣除	-3,778,962.58	-1,100,565.52	-681,508.00
所得税费用	1,824,408.88	2,586,459.97	2,398,969.82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所得的营业利润，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1,959.88万元、2,334.88万元、和3,773.8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08%、16.73%、和20.16%，报告期内逐年上升，公司营业利润上升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六）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工资薪酬类	3,591,127.47	2,592,898.54	2,030,107.42
直接投入费用	7,067,835.67	4,887,197.37	3,979,615.15
折旧与摊销	1,008,406.10	838,165.57	995,371.04
其他	257,897.20	178,114.37	208,665.93
合计	11,925,266.44	8,496,375.85	7,213,759.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7	6.09	6.65
原因、匹配性分析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和升级，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体增加，但随着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例总体保持稳定。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不断增加，研发费用分别为721.38万元、849.64万元和1,192.53万元。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65%、6.09%和6.37%。公司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情形，也不存在因自主研发形成无形资产而产生无形资产摊销的情况。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投入金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1	热压炉			759,370.05
2	BDM-350H全自动圆环磁场成型机			790,342.10
3	高性能全自动平行磁场成型压机		1,463,722.92	2,946,587.77
4	BQDLHD-1200-4-B型智能型连续氢碎炉			7,262.16
5	10KG实验室用转动式氢碎炉			668,767.74
6	BQDHD-1200E型单体式氢碎炉			805,598.19
7	RIP生产线的研发			374,755.65
8	全电动数控成型机			648,428.68

9	镀膜线生产工艺			212,647.20
10	BQDHD1200-2019 型单体式氢碎炉		874,716.34	
11	氮化炉		1,008,553.38	
12	真空包装机组装线		768,838.48	
13	平行压无人全自动线	442,638.50	1,349,824.39	
14	智能行架焊接机器人	23.66	702,124.95	
15	C 型 1800E-4C 型氢碎炉	1,421,000.25	911,646.02	
16	1800E 型氢碎炉	391,351.37	843,654.38	
17	全电码料码盘整体线	220,471.31	573,294.99	
18	BDP350-A-1-1 型平行压全自动生产装备	2,017,959.50		
19	混料机	385,268.06		
20	BQDHD-1800F 型单体式氢碎炉	2,040,351.06		
21	BQDHD-1800F-4C 连续式氢碎炉	3,017,076.60		
22	THOR350-400KN-2-1 全电动数控成型 MPML 无人生产机	1,583,796.57		
23	BDF-350FS 全自动辐射取向数控成型机	305,782.84		
24	电缸智能化生产成套装备	99,546.72		
合计		11,925,266.44	8,496,375.85	7,213,759.54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项目主要为针对氢破碎炉、磁场成型压机等设备的开发以及全电、全自动化方向的技术升级。研发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设备制造和氢碎业务密切相关。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致力于提高公司对于磁材加工设备的研发能力和行业竞争力。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宁波精达	4.05%	3.71%	4.89%
先导智能	10.05%	10.66%	11.77%
大宏立	4.01%	3.51%	1.45%
瑞奇智造	4.43%	4.06%	4.56%
平均数 (%)	5.64%	5.49%	5.67%
发行人 (%)	6.37%	6.09%	6.6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研发投入与同行业比较情况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均在当期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情形，因此公司研发投入与研发费用金额一致。公司为巩固和增强技术优势，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和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使得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较高。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179.49	-63,601.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1,738.7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4,850.00	55,168.13	13,06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0,545.60	286,649.02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7,232.47	354,028.04	211,084.09

合计	442,641.76	1,116,140.41	510,797.11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51.08 万元、111.61 万元和 44.26 万元，主要系公司出售宁波百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持股权、处置权益工具投资以及出售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其中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1 年度处置权益工具投资实现投资收益 77.05 万元。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生物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3,224.83	-382,377.00	170,288.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633,224.83	-382,377.00	170,288.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17.03 万元、-38.24 万元和-63.32 万元，系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和理财产品）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宁波磁性材料应用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5,925,514.12	3,284,026.30	2,158,334.25
合计	5,925,514.12	3,284,026.30	2,158,334.2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15.83 万元、328.40 万元和 592.55 万元，其他收益均为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800,007.95	1,572,443.75	1,119,547.7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60 台智能型 磁场成型压机生 产线技改项目	227,015.14	249,582.55	249,582.55	与资产相关
年加工 2.2 万吨钽 铁硼高性能磁粉 氢碎生产线技改 项目	38,370.63			与资产相关
稳岗返还(失业保 险基金)	21,578.64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购买专业 化服务(奉化经济 开发区)	67,9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国家级 “专精特新”小 巨人企业(奉化经 济开发区)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补助(甬 易办)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推进制造业高质 量发展-工业标准 化补助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化区专精特新 (小巨人)企业奖 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高新技 术企业奖补 03.28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奖励第一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方辉鹤大师工作 室奖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失业保 险基金)	69,641.76			与收益相关
奉化区科学技术 局本级付企业研 发投入后补助奖 补(财政国库)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 2022 年一 季度规上制造企 业产值达标奖补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化区本级第三 批重点小巨人企 业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公司直接 融资补助	10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奉化经 济开发区社会化 服务政府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失业保险基金)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市级或省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级青年工匠(奉化人力资源)				
特色载体推动中心企业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管家补助款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企业社会化服务验收合格奖励		3,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强市能力提升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企业技术创新团队资助(第三期)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磁性材料产业集群发展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5项目专项经费转拨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后补助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以工代训补助		7,000.00	7,500.00	与收益相关
困难企业社保费返还			124,676.00	与收益相关
吸纳就业补助			9,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冠疫补助			4,700.00	与收益相关
奉化经济局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年费补助			900.00	与收益相关
和丰奖工业设计大赛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奖补			102,8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投资竣工项目财政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安全生产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奉化社保局创新团队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赴外招聘补助			308.00	与收益相关
全电动单片成型码盘一体化生产线研发及产业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经费			6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发明专利年			1,320.00	与收益相关

费资助				
磁性材料发展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925,514.12	3,284,026.30	2,158,334.25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09,423.16	-448,466.72	-497,160.5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7,490.13	-109,114.53	-24,152.15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合计	-1,206,913.29	-557,581.25	-521,312.6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52.13 万元、-55.76 万元和-120.69 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		
存货跌价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117,336.88	-747,127.82	-53,244.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			

则适用)			
其他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3,318.38	-101,558.36	-157,949.14
合计	-350,655.26	-848,686.18	-211,193.8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21.12 万元、-84.87 万元和-35.07 万元，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63,156.85	309,096.29	8,980.1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463,156.85	309,096.29	8,980.1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0.90 万元、30.91 万元和 46.32 万元，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利得，金额较小。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968,732.59	97,224,494.59	72,990,893.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0,007.95	1,572,443.75	1,464,249.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5,595.04	2,558,160.96	2,169,55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94,335.58	101,355,099.30	76,624,69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15,238.92	27,388,965.13	26,931,713.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81,818.44	21,912,613.32	16,987,91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55,873.25	8,422,276.95	7,334,54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27,554.99	12,220,564.94	9,196,30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80,485.60	69,944,420.34	60,450,48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3,849.98	31,410,678.96	16,174,212.4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17.42 万元、3,141.07 万元和 2,551.3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好，公司盈利质量较高。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购买原材料、职工薪酬、税费及期间费用支出等。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4,235,855.07	1,462,000.00	1,289,404.00
利息收入	141,796.75	25,392.60	39,626.86
租金收入	322,412.09	205,714.28	469,916.86
保证金	552,924.00	116,286.33	
往来款	30,056.81	98,767.75	20,608.00
其他	242,550.32	650,000.00	350,000.00
合计	5,525,595.04	2,558,160.96	2,169,555.7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16.96 万元、255.82 万元和 552.56 万元，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利息收入、租金收入、保证金等。2022 年度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多，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高，详见本招股书“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之“3、其他收益”。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租赁支出		126,080.00	44,826.59
费用支出	15,369,120.21	10,147,546.60	8,117,290.89
银行手续费	37,173.75	120,956.89	10,640.03
现金捐赠支出	32,840.71	300,000.00	100,000.00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71,640.00	382,371.38	1,000.00

资金往来支付的现金	21,354.54	11,869.00	202,551.60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增加	7,179,803.41	1,126,440.00	720,000.00
其他	115,622.37	5,301.07	
合计	23,027,554.99	12,220,564.94	9,196,309.1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919.63 万元、1,222.06 万元和 2,302.76 万元，主要系支付的各项期间费用、存放在银行的票据保证金等。2022 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多主要系本期公司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货款的频率增加，因而导致票据保证金等受限货币资金本期增加较多。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35,900,125.83	20,955,136.14	17,403,650.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0,655.26	848,686.18	53,244.75
信用减值损失	1,206,913.29	557,581.25	521,312.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676,407.82	5,916,453.88	5,287,740.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19,915.96	684,769.58	
无形资产摊销	620,501.06	552,413.51	422,706.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0,251.34	514,454.07	144,011.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3,156.85	-309,096.29	-8,980.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832.01	243,857.51	46,164.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3,224.83	382,377.00	-170,288.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59,493.86	848,845.58	728,872.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2,641.76	-1,116,140.41	-510,79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0,783.64	-226,658.39	-81,543.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6,295.87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5,728.39	-24,124,030.53	1,741,831.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305,047.89	-18,698,151.90	-16,968,253.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63,538.82	45,598,618.16	7,748,587.82
其他	-7,265,404.22	-1,218,436.38	-184,04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3,849.98	31,410,678.96	16,174,212.43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17.42 万元、3,141.07 万元和 2,551.3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公司经营活动状况良好，流动性风险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299.09 万元、9,722.45 万元和 9,996.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7.32%、69.65%和 53.42%，销售收现比小于 1，主要系公司与客户之间存在票据结算不产生现金流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693.17 万元、2,738.90 万元、2,381.52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37.73%、29.19%和 19.95%，整体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以应收票据背书或开具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未产生现金流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740.37 万元、2,095.51 万元和 3,590.01 万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分别为 122.94 万元、-1,045.55 万元和 1,038.63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系非付现成本、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的的影响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2020 年度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小，整体保持一致。

2021 年度公司净利润小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一方面随着营业规模的扩大，经营性应付项目较上期增加了 3,785.00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在 2021 年加强了对于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导致在经营规模大幅增长的同时，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期仅增加了 172.99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 5 月开始新产品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订单大幅增加，导致下半年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较快，公司本期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期增加了 3,760.69 万元。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105,049.09	73,802,729.60	12,850,136.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082.47	409,196.17	224,148.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973.48	2,887,724.10	735,707.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	-	-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662,27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88,105.04	77,099,649.87	41,472,269.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65,007.70	25,414,835.05	24,972,969.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504,947.60	59,718,026.49	28,346,79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69,955.30	85,132,861.54	80,619,76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81,850.26	-8,033,211.67	-39,147,493.2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14.75 万元、-803.32 万元和-4,428.1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购买理财、购置固定资产以及建设滨海新区、子公司包头董创支出较大所致。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企业间借款利息收入			362,277.38
企业间借款收回的资金			27,300,000.00
收回理财			
合计			27,662,277.3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766.23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资金拆借所致。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企业间借款借出的资金			27,300,000.00
合计			27,3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730.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资金拆借所致。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14.75 万元、-803.32 万元和-4,428.19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的本金收回，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波动主要受各年理财产品申购和赎回规模变化的影响。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00,000.00	1,500,000.00	1,3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890,000.00	40,892,000.00	58,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90,000.00	42,392,000.00	60,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184,700.00	50,000,000.00	30,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3,263.39	10,976,865.82	6,299,072.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5,411.09	1,243,906.5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63,374.48	62,220,772.33	37,199,07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26,625.52	-19,828,772.33	23,080,927.2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08.09 万元、-1,982.88 万元和 1,972.66 万元，整体波动较大，主要受吸收投资、借款的取得和偿还以及股利分配等因素的影响。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发行费用（交易费用）	400,000.00		

租赁费	1,245,411.10	1,243,906.51	
合计	1,645,411.09	1,243,906.5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0.00 万元、124.39 万元和 164.54 万元，系公司支付的租赁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08.09 万元、-1,982.88 万元和 1,972.66 万元。其中，2021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5,000 万元和分配股利 1,002.30 万元所致。

五、 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支出，包括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而购买的土地使用权、新建的房屋建筑物、新增的机器设备等。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497.30 万元、2,541.48 万元和 3,056.50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产支出情况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产支出主要为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支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发展需要，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六、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	13%、6%	13%、6%	13%、6%

	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消费税	不适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15%、20%	15%、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宁波堇创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0%
包头中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20%	20%
包头堇创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0%
烟台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20%	20%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二）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11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定，并于2021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3年，先后领取了证书编号为GR201833100603和GR20213310118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本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增值税按照实际税负超过3%即征即退。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相关规定，宁波堇创科技有限公司、包头中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包头堇创科技有限公司和烟台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

司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对报告期内科目无影响			
2020 年度	新收入准则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详见本节“七、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之“（一）会计政策变更”之“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21 年度	新租赁准则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详见本节“七、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之“（一）会计政策变更”之“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21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对报告期内科目无影响			
2021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对报告期内科目无影响			
2022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对报告期内科目无影响			

具体情况及说明：

（1）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比较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解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3)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4) 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该解释,执行该解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0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解释15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这两项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6)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执行前述规定对公司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收入准则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①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13,666,941.46	-	-13,666,941.46

合同负债	-	12,094,638.46	12,094,638.46
其他流动负债	-	1,572,303.00	1,572,303.00

②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13,666,941.46	-	-13,666,941.46
合同负债	-	12,094,638.46	12,094,638.46
其他流动负债	-	1,572,303.00	1,572,303.00

(2) 新租赁准则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①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676,350.76	1,676,350.76
租赁负债	-	1,285,890.93	1,285,89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90,459.83	390,459.83

②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676,350.76	1,676,350.76
租赁负债	-	1,285,890.93	1,285,89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90,459.83	390,459.83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0 年度	(1) 收入成本跨期调整 (2) 投标保证金重分类 (3) 质保金调整 (4) 应收票据调整 (5) 存货及营业成本调整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1 年度	(6) 应付客户对价调整 (7) 往来重分类调整 (8) 预付软件款调整 (9) 工会经费调整 (10) 维修费调整 (11) 利息收入调整			

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3 年 4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报告期内的相关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 调整的内容

①收入、成本跨期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成本的情况，现根据权责发生制予以追溯调整，调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应收账款、应交税费、存货、应付账款、信用减值损失、未分配利润等科目。

②投标保证金重分类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将投标保证金计入应收账款的情况，现根据其款项性质进行重新分类，调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未分配利润等科目。

③质保金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将应收客户未到期质保金计入应收账款的情况，现将其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并对相应坏账进行追溯调整，调整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应收账款、其他流动负债、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未分配利润等。

④应收票据调整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银行的信用等级以及公司对票据持有目的对应收票据进行重分类调整，调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流动负债等科目。

⑤存货及营业成本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存货收发计价不准确的情况，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存货、营业成本

等科目；同时根据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约义务相关的运费通过合同履约成本核算。

⑥应付客户对价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将对应付客户对价部分冲减收入，现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要求，调整存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未分配利润等。

⑦往来重分类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未对往来款的款项性质进行区分，将客户的预收款项冲减应收账款，以及将收到的补贴款计入预收款项中，现根据款项性质，调整应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营业外收入等。

⑧预付软件款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将预付的软件款计入在建工程中，现根据其款项性质，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⑨工会经费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少计提工会经费的情况，现补提工会经费，调整管理费用、应付职工薪酬、未分配利润等。

⑩维修费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将质保期内的维修费计入营业成本的情况，现对其进行重分类，调整销售费用、营业成本。

⑪利息收入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将企业间拆借利息计入其他业务收入的情况，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2) 上述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①对 2020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票据		14,740,797.94	14,740,797.94
应收账款	33,812,596.88	1,173,377.36	34,985,974.24
应收款项融资	9,198,264.21	-3,447,303.17	5,750,961.04
其他应收款	6,417,406.02	123,500.00	6,540,906.02
存货	40,123,612.95	-495,710.06	39,627,902.89
合同资产		3,001,033.62	3,001,033.62
在建工程	12,776,730.02	-300,754.72	12,475,975.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8,540.43	-40,034.76	1,008,505.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4,900.00	300,754.72	655,654.72
应付账款	9,589,945.50	328,920.95	9,918,866.45
合同负债	17,089,878.25	2,469,859.90	19,559,738.15
应付职工薪酬	3,458,332.28	144,517.43	3,602,849.71
应交税费	3,338,664.81	310,574.18	3,649,238.99
其他流动负债	2,140,865.13	11,563,204.47	13,704,069.60
盈余公积	5,208,708.64	101,320.57	5,310,029.21
未分配利润	36,707,653.79	137,263.43	36,844,917.22
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107,747,715.24	671,161.34	108,418,876.58
营业成本	70,938,152.72	432,976.03	71,371,128.75
销售费用	1,680,094.53	154,777.26	1,834,871.79
管理费用	8,522,091.28	144,517.43	8,666,608.71
财务费用	567,220.49	132,665.42	699,885.91
信用减值损失	-741,489.57	220,176.88	-521,312.69
资产减值损失	-818,416.22	607,222.33	-211,193.89
所得税费用	2,249,958.98	149,010.84	2,398,969.82
现金流量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2,221.14	-132,665.42	2,169,555.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74,318.12	-86,400.00	16,987,91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9,909.11	86,400.00	9,196,309.1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0,136.02	8,000,000.00	12,850,136.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29,611.96	14,432,665.42	27,662,277.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22,300,000.00	27,300,000.00

②对 2021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账款	33,106,798.99	5,737,738.40	38,844,537.39
其他应收款	482,265.67	655,500.00	1,137,765.67
存货	62,602,236.11	-623,979.18	61,978,256.93
合同资产		4,930,642.50	4,930,642.50
在建工程	10,912,815.64	-300,754.72	10,612,06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9,067.02	186,097.04	1,235,16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9,752.34	300,754.72	3,560,507.06
应付账款	32,394,117.50	372,096.65	32,766,214.15
合同负债	20,619,912.52	8,386,200.29	29,006,112.81

应付职工薪酬	4,207,191.71	340,553.86	4,547,745.57
应交税费	1,913,305.50	409,901.09	2,323,206.59
其他流动负债	15,303,108.45	1,090,206.03	16,393,314.48
盈余公积	7,423,351.34	106,166.25	7,529,517.59
未分配利润	45,841,827.70	180,874.59	46,022,702.29
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139,990,173.96	-404,464.63	139,585,709.33
营业成本	94,901,514.69	-1,082,035.09	93,819,479.60
销售费用	2,393,406.31	532,128.75	2,925,535.06
管理费用	11,734,242.35	196,036.43	11,930,278.78
信用减值损失	-200,097.12	-357,484.13	-557,581.25
资产减值损失	-517,041.26	-331,644.92	-848,686.18
营业外收入	91,996.38	650,000.00	741,996.38
所得税费用	2,724,640.58	-138,180.61	2,586,459.97
现金流量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874,494.59	-650,000.00	97,224,494.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160.96	650,000.00	2,558,160.96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和2020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00,326,745.70	15,055,660.93	215,382,406.63	7.52%
负债合计	78,973,409.56	14,817,076.93	93,790,486.49	18.76%
未分配利润	36,707,653.79	137,263.43	36,844,917.22	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996,091.66	238,584.00	120,234,675.66	0.20%
少数股东权益	1,357,244.48	-	1,357,244.48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353,336.14	238,584.00	121,591,920.14	0.20%
营业收入	107,747,715.24	671,161.34	108,418,876.58	0.62%
净利润	16,919,037.24	484,613.57	17,403,650.81	2.8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41,792.76	484,613.57	17,426,406.33	2.86%
少数股东损益	-22,755.52	-	-22,755.52	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和2021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54,240,702.80	10,885,998.76	265,126,701.56	4.28%
负债合计	120,503,687.36	10,598,957.92	131,102,645.28	8.80%
未分配利润	45,841,827.70	180,874.59	46,022,702.29	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344,908.27	287,040.84	131,631,949.11	0.22%
少数股东权益	2,392,107.17	-	2,392,107.17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737,015.44	287,040.84	134,024,056.28	0.21%
营业收入	139,990,173.96	-404,464.63	139,585,709.33	-0.29%
净利润	20,906,679.30	48,456.84	20,955,136.14	0.2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71,816.61	48,456.84	21,420,273.45	0.23%
少数股东损益	-465,137.31	-	-465,137.31	0.00%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3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534 号）。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百达智能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发行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上述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披露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3、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数据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377,293,235.62	376,442,204.39	0.23%
负债总额	178,438,880.59	184,718,022.28	-3.40%
股东权益总额	198,854,355.03	191,724,182.11	3.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196,681,604.73	187,818,629.83	4.72%

(2)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本报告期较上年变动
营业收入	25,289,850.03	23,632,999.97	7.01%
营业利润	10,390,024.41	3,195,464.52	225.15%
利润总额	10,388,329.70	3,532,454.50	194.08%
净利润	9,137,522.01	3,260,112.76	18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9,775.71	3,762,545.54	269.96%

(3)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23,785.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4,297.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4.71
小计	7,206,387.95
所得税影响额	-1,064,554.14
合计	6,141,833.81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1) 财务状况分析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7,729.32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0.23%，负债总额为 17,843.89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3.40%，所有者权益为 19,885.44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72%，整体较为稳定，略有上升系 2023 年经营积累增加。

(2) 经营成果分析

2023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2,528.9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7.01%，主要系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净利润为 913.75 万元，同比增长 180.28%，主要系一方面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另一方面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导致其他收益同期增长了 583.97 万元。

(3) 现金流量分析

2023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主要系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加强了对应收款的管理，主要客户回款情况良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收到的现金同比明显增加所致。

(4)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23年1-3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净额为614.18万元，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申报上市的奖励款以及首台（套）产品企业的奖补。

(5)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市场环境、产业政策、经营模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客户与供应商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综上，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生产情况稳定，未发生对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5月10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9,240,000.00元，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的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6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16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已实施完毕。

2、对外投资情况

2023年1月，公司出售部分烟台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持股比例从50.00%降低至39.00%，公司不再对烟台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形成控制，烟台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概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经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435 万股股票（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1	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	10,376.00	10,376.00	2305-330213-07-02-74978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92.34	5,292.34	
3	补充流动资金	4,331.66	4,331.66	
合计		20,000.00	20,000.00	

(二)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与项目资金需求量出现差异的安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投资总额，则将由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全部或部分募投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专户储存安排

公司已经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并在规定时间内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从而确保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未来市场需求对现有生产装备进行升级以调整产品结构，可丰富公司产品种类，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智能化成套设备的产能，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符合行业发展方向和公司战略布局。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和生产经验，拥有专业的技术和管理团队，具备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人员、技术、市场开发能力和管理经验。

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和商业模式，将会显著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项目概况

1、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

本项目将实施永磁材料装备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持续深化公司在永磁材料加工设备技术上的积累，优化产品结构，建设全数字链生产模式，并推进智能化改造，提供行业生产模板，改变行业生产模式，更快捷地满足客户个性化定制要求。同时，通过对现有产线的数字化改造，大幅提升劳动生产效率，提升物料流转速度，降低生产成本。

项目拟通过购置设备对原有产线实施数字化改造，在新产线上建设智能化装配中心，同时引进优秀人才，结合新技术，以创新性、高性能、高品质产品满足更高的市场要求，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与盈利能力。该技术改造项目主要针对天海路新厂区，未来对于磁场成型压机设备生产方面，该募投项目针对天海路新厂区将作为磁场成型压机的组装车间进行使用，星海路厂区主要以前道工序的机加工流程为主。募投项目投产后，预计天海路新厂区在未来产能全部释放后年产能可达 500 台永磁材料专用设备产品。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实现公司战略调整，提升公司研发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项目拟在公司现有研发体系的基础上，通过引进高端技术人才，配置先进、专业的软硬件设备、搭建 MES 系统等方式，优化现有工艺流程，实现一体化生产，建设与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的研发检测中心。此外，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也将对《全自动磁场成型设备自动换模技术》《3T 磁场技术》《冲压式快速成型技术》《并联式成型烧结一体生产线技术并联式烧结炉技术》《永磁材料无人化生产技术 MES 系统》等课题进行专项研发。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的必要性

（1）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实现公司战略转型

随着数字化浪潮的来临，智能工厂是设备制造业及材料加工业发展的必然趋势，精确化生产、智能装配是智能工厂在自动化、信息化向更高阶段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获取生产参数、能耗参数等数据建立智能化模型，在生产过程中不断优化生产体系，从而实现工厂的精细化管理，提高盈利

能力。

目前，我国设备制造工厂自动化程度大都能做到依据设定的目标程序自动运行，但是缺乏独立的数据采集、分析、判断和主动调整优化的能力。未来可结合数字化人工智能技术，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到工厂，打造出智能工厂生产线。通过对生产流程的全程监控，采集原材料用料、损耗、生产时间、能耗等信息，结合对历史数据的分析得到各产品的生产规律和实时工艺仿真结果，并提出预生产建议、自动调整生产、装配时间，原材料用量等参数，并通过生产装配过程中产生损耗的检测结果，及时修改更新相关参数。

公司自 2010 年成立以来就一直专注于永磁材料设备制造领域，现已成为行业中的佼佼者。随着我国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和环保政策的大力推行，对钕铁硼磁性材料的需求逐年增加，一方面受到政策与市场的支持，公司迎来高速发展的机遇，另一方面，行业在发展过程中对设备的要求也在不断提升，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正承受着考验。

为此，公司拟建设全数字链生产模式，对厂房生产线进行数字化改造，建立数字化系统平台通过对过往生产参数、能耗参数等数据建立智能化模型，在生产过程中不断优化生产成本体系，实现工厂的精细化管理，提高劳动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将天海路厂房打造成为智能装配线，提升物料流转速度，将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内首台（套）全电动智能磁场成型机，确保产品品质达到行业较高水准。

本项目的建设将在一定程度上优化公司目前的生产、装配模式。公司将充分把握行业数字化发展的浪潮，顺利完成此次战略转型。公司通过本次战略转型，将大幅提升产品生产效率，实现降本增效，能有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2）突破公司产能瓶颈，提升业务承接能力

近年来，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量的持续上涨，公司发展迅速，公司产品质量、技术实力和品牌影响力等在行业内均具备了一定的口碑。与此同时，公司与中科三环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韵升、正海磁材、大地熊、英洛华等永磁材料上市公司建立了较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形成了优质、稳定的客户群。

这些行业龙头企业具有需求量大、市场覆盖范围广以及产品更新频率高的特点，对公司产品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的采购需求量大且稳定增长。

但上述情况也对公司形成了一定的挑战：目前，公司的产能利用率较高，但在市场旺季，仍存在无法满足全部客户订单的问题，随着公司规模持续增长，现有产能已不足以支持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如果不能及时解决公司产能瓶颈的问题，将不利于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和现有客户关系的深化，对公司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和综合竞争力的持续提高产生制约影响。

为此，公司拟升级改造现有厂房，一方面将星海路厂房内的装配线外移，另一方面对天海路厂

房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购置高精度加工设备，将原先离散型的生产车间升级为自动化流水线模式；同时，公司将在天海路厂房建设新的数字化装配仓储智能工厂，配置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自动化装配测试流水线、氢破碎炉装备测试流水线，利用智能化模型，在装配过程中不断优化工艺，提高组装效率。该工厂还可以作为公司对外宣传的一张名片，为客户提供参观服务获得更好的产品体验，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与知名度。

本项目是根据公司生产现状及战略布局而进行的一次战略转型规划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将从根本上解决长期制约公司发展的生产装配分布不合理并优化仓储管理，是公司主要发展战略的集中体现，也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必经之路。

项目拟通过对天海路厂房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新建数字化装配仓储智能工厂、购置先进生产设备、引进国内外优秀人才，建立起高效、自动化的生产、装配基地。项目将提升公司整体水平，突破公司产能瓶颈，提升业务承接能力，同时，也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奠定坚实基础。

(3) 优化现有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深耕行业十余载，拥有深厚的技术功底和丰硕的知识产权，作为行业细分领域的翘楚，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两大类，是制成永磁材料生产工艺中重要的加工设备，应用于“氢碎”以及“成型”两个工艺段。

随着公司对市场的不断深入挖掘，公司对永磁材料加工设备领域也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随着市场化竞争的加剧以及上游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下游客户对永磁材料加工设备的要求也从原先的功能同质化向差异化转变，其中，对加工设备的能耗、精度、工作效率以及加工过程中对原材料的损耗率要求愈发严格。

因此，公司必须持续迭代产品，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一方面让产品满足下游客户的实际需求，体现产品的独创性和技术的先进性；另一方面，在同等需求下，公司也将集中力量投入到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方面，逐步替代需要人工参与的磁场成型压机，实现磁性材料产品从原料到成品的无人参与、一体化成型，以满足新能源汽车、风能等新兴产业对高性能、高品质永磁材料的需求，进而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公司拟通过本项目，提升公司在永磁材料成型数控液压机、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以及其配套的无氧码垛机上的产能。其中，氢破碎炉为公司开发的连续氢破碎炉，可实现无人化运行，经过优化后将更易被市场接受，同时，该设备是生产工序中不可或缺的，在可预见的未来该设备的收入将会有较大提高，规划项目达产后，将新增 100 台/年。同时，全电动设备产品是行业未来趋势也是必然的设备选项，随着技术提升以及智能化的进展，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将取代大部分现有的成型压机设备，根据目前的市场容量来看，永磁材料在未来的需求量会达到年 100 万吨/年，按公司下游客户市场占比 50%保守估计，50 万吨将产生不少于 1600 台该设备的需求，而每两台全电压机需要配备一台无氧码料码盘机，因此，公司在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方面的

空间为 1600 台/年，无氧码料码盘机的空间为 800 台/年，出于审慎考虑，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 240 台/年、无氧码料码盘机 120 台/年的新增产能。

公司产品预期年产量

序号	产品	预期产量（台/套）
1	永磁材料成型数控液压机	60
2	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	20
3	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	240
4	氢破碎炉	60
5	无氧码垛机	120
合计		500

本项目的建设，将原先散落的生产线整合统一，更有利于公司对生产条线的管理，根据前段在市场中捕获的信息即时反馈，迅速地优化现有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同时，高效的产线管理能力，将在未来面对市场不断的变化中，做出更快的反应，提高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是保证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为公司的永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4）改进工艺生产设备，强化基础制造能力

随着行业的发展，永磁材料行业高端产品份额呈增加趋势，市场对磁材加工设备的要求在不断加大。目前，公司产品部分零部件仍采取外协加工的方式，这导致产品生产成本偏高、部件周转时间偏长、存货周转速度较慢，利润空间被压缩；同时，由于公司产品大多是针对客户需求专门设计、量身打造的，若自身不具备一定的基础制造能力，会存在外协工艺无法保障，客户需求无法实现等问题，导致公司客户流失，核心竞争力下降。

因此，公司急需改进零部件生产工艺，提升公司的基础制造能力。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拟引进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提升基础制造能力，同时提升生产工艺水平，实现零部件等基础部件制造和整机组装分区，实现整机流水作业；同时，公司拟打造健全的基础制造能力与全面质量控制能力，未来打造成模块化生产模式，使整体生产成本下降。

本项目的实施，将购置全新的工艺生产设备，强化基础制造能力，有效降低公司产品生产周期，提升存货周转率与订单准交率，同时，提升产品一次合格率，进而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产品成本结构。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必要性

（1）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强化前沿技术储备

公司所处行业是属于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型的高技术产业。成立至今，公司已成功研制出包括永磁材料成型数控液压机、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全自动防爆氢破碎炉、无人化多工位全自动连续氢碎生产线等多项产品，并广泛应用于电机、压缩机、传感器、风电等领域。作为国

内首家自主研发出自动化压机设备的企业，未来公司只有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拓宽产品应用范围，才能使其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始终保持领先地位。

现阶段，行业的自动化磁场成型设备大多采用手工换模技术，制约了压机的使用效率和生产效益；此外，离散型生产流程也由于效率低、物料损耗高的情况，严重制约了公司的发展。我国传统设备制造企业正面临着向先进制造转型的关键时期，为推动制造装备自主制造能力、提升制造装备行业市场竞争力，国家制定了多项产业政策支持制造装备行业发展。另一方面，由于氢破碎炉技术属于国外限制技术，导致国内技术水平落后，智能化、数字化水平低等一系列问题。因此，公司必须从技术研发层面进行突破，在现有研发提下的基础下，有针对性的提升公司研发能力。

在此背景下，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全自动磁场成型设备自动换模技术》《永磁材料无人化生产技术 MES 系统》《3T 磁场技术》《冲压式快速成型技术》《并联式成型烧结一体生产线技术并联式烧结炉技术》等各项前沿技术展开专项研究，以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增加技术储备，为数字化转型打下坚实的基础。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自身研发能力，突破关键技术，紧跟行业的发展趋势。通过建设研发中心、开展相关研发课题，形成以技术中心为纽带，联合攻克产业技术难关，全面提升公司在专用设备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争取在激烈的竞争中，把握市场主动权，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2) 纵向连通生产体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和公司自身业务需求，目前公司离散型的产线已不能适应产能扩张速度。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氢破碎炉以及烧结成型的关键部件原来是交由外部厂商制造，该模式存在诸多弊端，如：产品产能受限于外协厂，不利于成本的管控、无法及时监控生产进度造成资源浪费或产能不足；并且由于外协厂技术水平有限，对冲压式技术的精度并不能满足要求。其次，公司目前的厂房布局也存在很多问题，各个产线在区域分配上不太贴合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装配工序过于繁琐，空间利用不合理，致使生产过程中出现工艺时间长、损耗率高等问题。

因此，公司迫切需要对生产、装配工序进行合理整合，纵向连通生产体系，升级现有系统，实现生产、装配一体化。本项目拟对永磁材料无人化生产技术 MES 系统进行研发，搭建数字化平台，提升智能化程度。

随着《永磁材料无人化生产技术 MES 系统》课题的研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对当前工序的整合能力。可以实现排产、物流转运、数据提取与分析控制、能耗分析与控制、设备初级智能化运行管理、安灯与预警等功能，帮助客户更好的使用公司产品，进而从根本上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 横向拓宽产品性能，扩大企业盈利规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根植于磁材加工设备领域，作为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

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至今已成功研发出多种产品，并且具备不同的产品组合方案，目前公司有全电动码料码盘精密成型成套设备、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永磁材料成型数控液压机、横向磁场成型压机、全自动连续式氢破碎炉、防爆旋转式氢破碎炉、实验室用氢破碎反应炉等多种产品，可根据下游客户的要求进行搭配。

随着下游领域对永磁材料性能的要求越来越高，行业对磁材加工设备的要求也愈发严苛，想要消化市场需求带来的增量，扩大企业盈利规模，就必须在成本有限的条件下，做到既满足经济性又符合高性能要求，这不仅考验着生产厂家的制造能力、也考验着厂商针对不同客户需求的理解能力。

因此，公司必须不断储备先进技术，横向拓宽产品性能。公司拟对《并联式成型烧结一体生产线技术并联式烧结炉技术》《全自动磁场成型设备自动换模技术》《3T 磁场技术》《冲压式快速成型技术》等多项关键技术进行研发。其中，《并联式成型烧结一体生产线技术并联式烧结炉技术》是公司向一模多腔成型技术的突破烧结炉生产技术的探索，并为成型到烧结的全无人化自动化技术提供全链技术保障，并实现公司产品在其他材料处理行业上的拓展；《全自动磁场成型设备自动换模技术》可以使磁场成型压机在全密封氮气保护无氧环境下实现自动换模，大幅提升全自动压机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可以实现公司成型工艺的革命性改变；《3T 磁场技术》则可将目前成型时的磁场强度从 2 特斯拉提升到 3 特斯拉，可大幅提升成型机生产产品的性能质量，满足下游厂商对高性能永磁材料的研制要求，并在行业中拉大与竞争对手的技术差距，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项目的建设，是保证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项目将有利于公司应对当前市场要求的变化，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在双碳大趋势下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4) 培养引进技术人才，加强研发团队建设

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一支高素质、高能力的科研队伍无疑是企业开展一系列创新、产业提升的基本保障和重要基础。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人才团队的建设，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了一支行业经验丰富、技术及业务知识兼备的复合型人才队伍。

随着双碳政策的落地，下游应用领域如节能电梯、智能电子设备等产品对永磁材料的需求逐步上升，公司发展正面临多种产品对磁材加工设备的不同需求、不同标准、不同技术条件等复杂局面。因此，需要更多人才加快研制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此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拟向储能领域布局，当前公司高层次技术人才资源储备已不足以满足研发工作的现实需要，制约了公司未来的发展潜力。因此，公司需要不断引进优秀人才，增加储能、消费电子等领域研发人员数量，提升公司研发实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研发人才储备不足的问题将得到较大改善，针对在研项目，各研发及检测中心之间可以匹配合理的运作空间以及配套相应研发人员，最大程度上为技术研发提供有效保障与支持，确保研发的效果。此外，公司人才培养体系将实现升级更新，研发人才团队进一步充实，进而提高整体研发效率，最终使公司效益得以有效提升。

因此，本项目实施将有利于吸引优秀技术人才的加入，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及技术水平提高提供人才保障，同时也将强化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的可行性

（1）政策的持续利好，为项目提供方向保障

专业设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是各行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和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目前我国正处于由传统设备制造向先进制造设备转型的关键期，伴随着自动化、数字化进程的加快，机械设备自动化、装备智能制造逐渐走入大众视野。我国为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在 2015 年颁布了《中国制造 2025》，这标志着我国专业设备制造业正式从政策层面进入实践发展的新阶段。

为鼓励发展高品质永磁材料、促进产业升级变化，我国于 2020 年十四五期间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强调要着眼于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先机，培育先导性和支柱性产业，聚焦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在地方上，浙江省政府在 2021 年 5 月颁布的《浙江省新材料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指出：到 2025 年，全省新材料产业规模实现倍增，力争突破 1.6 万亿元，国内第一方阵地位更加稳固，国际影响力明显上升。

宁波市作为全球重要的磁性材料制造和应用基地之一，在 2021 年颁布的《宁波市稀土磁性材料产业集群发展规划（2021-2025）》中指出：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国际领先的稀土磁性材料产业集群，核心产业稀土磁性材料制造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基础研究和创新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因此，国家层和地方层对装备制造业的扶持型政策及强制型法规，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产业环境，也为本项目相关产品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方向保障。

（2）市场与客户结合，为项目消化新增产能

同时，丰富的下游市场也为公司发展带来新的动能。近年来，以新能源汽车、风电、节能变频空调、工业机器人为主的新兴产业爆发出强大的市场需求。以钕铁硼为例，作为上述产品的关键材料，永磁材料行业的发展不断成为人们关注的重点，而生产商对磁材加工设备的需求以及设备性能的要求也在日益提高。因此，只有不断精进设备性能、提高设备产量，才可以使企业长足发展。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自被发现以来，凭借优异的磁性能且能被大批量工业生产，截至目前，高性能钕铁硼已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节能电梯及工业机器人等高技术壁垒领域的电机、压缩器与传感器中。作为稀土产业链的中游，据工信部统计数据：2017-2021 年的五年间，

我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量增长了 39.94%，其中 2021 年我国钕铁硼永磁总产量为 21.94 万吨，同比增长 11.82%。

(3) 优质的客户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过硬的质量保障及快速的服务响应，迅速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和客户的青睐。2010 年至今，公司氢破碎炉、磁场成型机等系列产品已经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扩大自身影响力的同时，也助力宁波提升在国内永磁材料方面的地位。

据统计，公司目前已经实际运作的设备皆反馈良好，磁性材料生产企业的运行效率得到显著提高，人工成本、原材料成本及能耗成本都有一定程度的减少。同时由于该系列产品开发时间较早，不仅批量运用在浙江、包头、赣州、京津冀等地，也成为了中科三环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韵升、正海磁材、大地熊、英洛华等永磁材料生产企业的选用设备。

高市占率的背后，是众多客户坚定的选择。考虑到公司所在永磁材料行业的特殊性，使得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更为稳定。客户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行业内实力强大的客户还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品牌效应，有利于吸引新客户，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市场保障。

因此，庞大的下游市场需求和优质的客户基础共同为本项目新增的产能提供有力的消化渠道，这也为公司未来产销市场提供有力支撑。

(4) 团队的快速响应，为项目提供服务保障

公司凭借多年的客户服务标准与行业应用经验，已经具备了产品快速交付、售后快速响应的能力。自成立以来，为满足不同企业的磁材生产需求，公司提供了多样化的产品设计定制服务方案。

首先，对有特别技术要求的客户，公司提供模块化的定制服务，大致流程为：公司在进行需求判定后，由生产部进行设计和生产，生产完成后由品管部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产品合格后发货给客户，最后由公司安排人员进行安装调试；其次，对无特殊技术要求的客户，公司为其提供标准化的产品服务，不仅满足当前市场需求，也适应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此外，在产品交付后，公司也为客户提供了全方位的服务保障，即不同产品都配有专业的售后人员。当企业生产遇到棘手问题时，公司保证售后人员在 48 小时内到位并提供专业的解答。通过这样的方式，一方面可以减少客户企业停工停产带来的损失，另一方面也为公司打造业内“第二名片”，提高企业全方位服务能力。

因此，公司产品的快速交付能力、问题快速处理能力不仅为该系列产品在后续实际推出时起到宣传和引导作用，吸引更多的新客户，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售后服务保障。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可行性

(1) 扎实的研发功底，为项目提供技术支持

作为一家以永磁材料专用装备制造、工业大数据分析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便将技术创新视为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以磁场成型压机和氢破碎炉为出发点，截至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制出包括永磁材料成型数控液压机、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全自动防爆氢破碎炉等装备在内的一系列永磁材料专用装备，成为永磁材料加工设备这一细分领域的“隐形冠军”。正是因为具备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的先进技术及研发能力，公司才得以在永磁材料专用设备制造赛道上树立领先地位。

公司高品质的定制服务以及标准化的产品服务使得其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称粉、脱模脱模、充磁、退磁等环节表现良好，并在中高端市场占据一席之地。此外，公司还自主研发了全自动氢破碎炉、全自动磁场成型机等永磁材料加工成套装备，为国内铁硼生产企业提供先进制造装备的同时，也成为国内目前为数不多的能够提供具有自动化功能的压机设备制造商。

此外，资深的技术团队也为公司提供强大的支撑，目前，公司技术中心形成了以董事长为核心的专业研发队伍，作为拥有本行业 20 多年技术经验的董事长王晗权先生，其先后参与发明了稀土合金粉氢化用氢破碎炉、一种全自动密封成型模压机以及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等在内的多项专利技术，具备了数十年的装备制造开发经验，拥有良好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产品前瞻性视野。

为维持技术水平的先进性，公司已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形成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为科研院校提供专业设备以提升产品功能，将科技成果转化为实际产品，为本公司前沿技术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知识储备与实践经验。

综上所述，公司多年的技术储备、人才储备以及院校合作的模式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持，也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产品技术、工艺技术和应用技术方面的保障。因此，本项目所涉及的相关课题均是在具备雄厚的研发实力基础上，通过对前沿技术的探索，逐步确立了全自动磁场成型设备自动换模、3T 磁场技术、冲压式快速成型技术等多项课题的研究，

(2) 持续的研发投入，为项目提供资金保障

永磁材料专用设备制造属于资金、技术、人才密集型产业，需要企业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和大量的资金投入。得益于公司对研发的重视以及持续投入，公司自成立以来不仅成功研发出浙江省氢破碎炉、磁性成型机等产品，同时还荣获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荣誉称号，并通过对永磁材料加工设备的不断优化和改进，目前已成为国内永磁材料加工企业的重要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稳定，有力地保障了研发质量和研发效率。并且根据 2022 年、2021 年、2020 年的年报显示，公司在研发上的投入分别为 1,192.53 万元、849.64 万元、721.38 万元，研发经费逐年上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费用	1,192.53	849.64	721.38
营业收入	18,715.17	13,958.57	10,841.8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7%	6.09%	6.65%

在研发产品上，公司秉持“持续创新、至善至美”的企业宗旨，高度重视质量控制工作。为确保研发的顺利和规范化，公司不仅为每位研发人员配备了高规格的电子设备及研发设备，还提供了良好的办公环境，使员工有充分的体验感及工作积极性。

此外，在研发激励机制上，公司建立了科技成果转化的组织实施与奖励激励制度，为充分激发员工开拓创新、积极研发的热情，首先，公司设置了研发项目专项奖金制，针对项目的重要程序及优先级别设置不同金额的项目奖励；其次，项目完成之后，按贡献进行奖金分配，同时对团队也有一定比例的奖励；最后，对于研发成果丰富的员工施以技术职级、管理职级以及股权激励等一系列的制度，充分激发研发人员积极开展技术攻关的热情。

基于公司对研发工作的重视，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申请 95 项专利，其中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80 项，外观专利 5 项。同时还积累了大量包括氢破碎炉、磁场成型机以及稀永磁材料氢碎等关键技术，为公司研发全自动磁场成型设备自动换模技术、3T 磁场技术、冲压式快速成型技术以及并联式烧结炉技术等产品提供技术和经验支撑。

通过研发团队多年的不懈努力，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为公司后续新课题的开展及技术、工艺的可操作性提供质量保证。因此，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以为本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资金支持，也为本项目后续的研发提供有力的支撑。

(3) 强大的客户体系，为项目提供市场保障

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过硬的质量保障及快速的服务响应，迅速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和客户的青睐。2010 年至今，公司氢破碎炉、磁场成型机等系列产品已经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扩大自身影响力的同时，也助力宁波提升在国内永磁材料方面的地位。

目前，公司生产的氢破碎炉、磁场成型机等产品已被中科三环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韵升、正海磁材、大地熊、英洛华等永磁材料生产企业选用。并且使用公司氢破碎炉加工的产品已批量运用在北京、天际、河北、浙江、包头、江西赣州等地。伴随着未来下游市场范围的扩大，公司较强的技术迁移能力以及丰富的生产经验，不仅能为传统永磁行业提供产品，还可为新兴产业提供支持，客户群体将进一步得到扩大。

高市占率的背后，是众多客户坚定的选择。考虑到公司所在永磁材料行业的特殊性，使得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更为稳定。客户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行业内实力强大的客户还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品牌效应，有利于吸引新客户，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市场保障。

(4) 稳定的团队结构，为项目提供服务保障

公司创立于 2010 年，十余年间，上至管理团队、下至一线员工，凭借对公司的忠诚度及岗位责任感，员工不仅拥有强大的内驱力，还在发展过程中为公司创造了巨大的价值。

得益于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成立至今已凭借完善的管理体系以及优质的服务水准获得业界的一致认可。公司坚信：只有稳定成长的团队才能给客户带来持续不断的优质服务。因此，在团队学习中，公司每年都会有组织地给员工进行岗前培训、职业技能培训，伴以小组的形式组织头脑风暴，充分发挥个人特色，有针对性地表达自己的观点。

同时，针对刚入职的员工，公司贯彻执行“老带新”帮扶模式，为每位新人分配一位经验丰富的老员工，帮助其在企业获得快速的成长。闲暇之余，公司每年会举办员工嘉年华活动来缓解日常工作压力，真正做到劳逸结合。

另外，公司现阶段管理层人员大多来自一线员工，自公司成立之初便一直活跃在不同岗位，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经验与高效的管理经验。在此基础上，公司的每位员工都视集体利益大于一切，通过对自身能力的不断丰富以及树立终身学习的目标，不断丰富产品产线，提升产品性能。

因此，企业的快速成长离不开每位员工的长期奋斗，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可以及与公司共同成长的决心使得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具备了稳定的组织结构，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强大支撑。

（四）项目投资概算

1、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0,376.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9,120.09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为 8,854.46 万元，预备费为 265.6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255.91 万元。项目投资概览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9,120.09	87.90%
1	工程费用	8,854.46	85.34%
1.1	装修工程费	2,517.70	24.26%
1.2	设备购置费	6,322.50	60.93%
1.3	安装工程费	14.26	0.14%
2	预备费	265.63	2.5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255.91	12.10%
项目总投资		10,376.00	100.00%

其中，设备购置费为 6,322.50 万元，分为硬件设备购置及软件设备购置，具体明细如下所示：

硬件设备购置明细						
序号	设备	设备名称	单价（万元）	数量	购置金额（万元）	设备性质
1	装配设备	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 自动化装配测试流水线	300.00	1	300.00	机器设备
2		氢破碎炉装备测试流水线	100.00	1	100.00	机器设备

3		电缸组装洁净车间	100.00	1	100.00	机器设备
4		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 测试流水线	150.00	1	150.00	机器设备
5		电缸组装测试生产线	100.00	2	200.00	机器设备
6		线圈组装测试流水线	150.00	1	150.00	机器设备
7		氢破碎炉进出料机构 组装测试流水线	100.00	1	100.00	机器设备
8		AGV 配送车	20.00	10	200.00	机器设备
9		半成品智能仓储（星 海厂区+天海厂区）	800.00	2	1,600.00	机器设备
10		行吊	20.00	3	60.00	机器设备
11		叉车	20.00	2	40.00	机器设备
12		扭矩、扳手	25.00	10	250.00	机器设备
13		激光打码机	2.50	5	12.50	机器设备
装配设备小计				40	3,262.50	
1	办公 设备	办公用品（一套）	20.00	1	20.00	办公设备
2		设计用工业电脑（开 发人员使用）	5.00	12	60.00	办公设备
办公设备小计				13	80.00	
1	生 产 设 备	高精度加工中心—GF 或马扎克	200.00	1	200.00	机器设备
2		慢走丝加工中心—GF 或马扎克	170.00	1	170.00	机器设备
3		外圆磨床——上海磨 床厂	60.00	1	60.00	机器设备
4		内圆磨床	60.00	1	60.00	机器设备
5		平面磨床	80.00	1	80.00	机器设备
6		立式加工中心—GF 或马扎克	600.00	1	600.00	机器设备
7		HD 地轨式智能连续 氢破碎装备	500.00	1	500.00	机器设备
8		三坐标仪	70.00	1	70.00	机器设备
9		数控车床	50.00	2	100.00	机器设备
10		激光加工中心	100.00	1	100.00	机器设备
生产设备小计				11	1,940.00	
1	环 保 设 备	环保设备	500.00	1	500.00	机器设备
硬件合计				65	5,782.50	
软件设备购置明细						
序 号	设 备 系	设备名称	单价（万元）	数量	购置金额（万元）	设备性质
1	系	综合能源管理系统	60.00	1	60.00	软件

2	统 软 件	MES 系统	160.00	1	160.00	软件
3		CRM	20.00	1	20.00	软件
4		设备大数据管理系统	60.00	1	60.00	软件
5		HD 生产管理系统	100.00	1	100.00	软件
6		APS	80.00	1	80.00	软件
7		CAPP	60.00	1	60.00	软件
软件合计				7	540.00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5,292.3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2,182.34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为 2,118.78 万元，场地装修费 788.28 万元，设备购置费 1,290.00 万元，安装工程费 40.50 万元，预备费 63.56 万元）；研发费用为 3,110.00 万元。项目总体投资概览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182.34	41.24%
1	工程费用	2,118.78	40.03%
1.1	场地装修费	788.28	14.89%
1.2	设备购置费	1,290.00	24.37%
1.3	安装工程费	40.50	0.77%
2	预备费	63.56	1.20%
二	研发费用	3,110.00	58.76%
1	人员投入	1,510.00	28.53%
2	材料费	1,500.00	28.34%
3	合作费	100.00	1.89%
三	项目总投资	5,292.34	100.00%

其中，人员投入为 1,51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人

序号	部门/类别	岗位	新增人员数量	新增人员年薪	T+2		T+3		T+4		三年薪资合计
					人员配置	工资总额	人员配置	工资总额	人员配置	工资总额	
1	真空技术开 发部	项目负责人	1	30.00	1	30.00	1	30.00	1	30.00	90.00
		应用开发设计	2	20.00	1	20.00	2	40.00	2	40.00	100.00
		传动开发设计	2	18.00	1	18.00	2	36.00	2	36.00	90.00
		电控开发设计	1	18.00	1	18.00	1	18.00	1	18.00	54.00
小计					4	86.00	6	124.00	6	124.00	334.00
2	电磁研 发部	项目负责人	1	30.00	1	30.00	1	30.00	1	30.00	90.00
		系统开发设计	2	20.00	1	20.00	2	40.00	2	40.00	100.00

		应用开发设计	2	20.00	1	20.00	2	40.00	2	40.00	100.00
		电控开发设计	2	18.00	1	18.00	1	18.00	2	36.00	72.00
小计					4	88.00	6	128.00	7	146.00	362.00
3	三化研发部(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	项目负责人	1	30.00	1	30.00	1	30.00	1	30.00	90.00
		系统开发设计	2	20.00	1	20.00	2	40.00	2	40.00	100.00
		应用开发设计	2	20.00	1	20.00	2	40.00	2	40.00	100.00
		电控开发设计	2	18.00	1	18.00	2	36.00	2	36.00	90.00
小计					4	88.00	7	146.00	7	146.00	380.00
4	成型技术研发部	项目负责人	1	30.00	1	30.00	1	30.00	1	30.00	90.00
		系统开发设计	2	20.00	1	20.00	2	40.00	2	40.00	100.00
		应用开发设计	2	20.00	1	20.00	2	40.00	2	40.00	100.00
		传动开发设计	1	18.00	1	18.00	1	18.00	1	18.00	54.00
		电控开发设计	2	18.00	1	18.00	2	36.00	2	36.00	90.00
小计					5	106.00	8	164.00	8	164.00	434.00
合计			28		17	368.00	27	562.00	28	580.00	1,510.00

(四) 项目实施计划

1、年产500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实施计划

T+1年：开展工程规划、场地建设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开始人员招聘及培训并试产验收；T+2年：继续人员招聘并实现正式投产。项目建设周期为12个月，其中工程基建周期为6个月、设备购置及安装周期为9个月，自T+1后，项目可以正式投产使用。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Q2	Q3-Q4
1	工程规划设计、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						
2	设备购置						
3	设备安装调试						
4	员工招聘及培训						
5	竣工验收						
6	试产						
7	正式投产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的进度安排主要是指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初步设计编制及报批、项目设备购置安装调试、人员招聘等工作安排。项目总周期为48个月，其中场地建设及软硬件配置安装周期为12个月。

月、自 T+1 后可以针对研发课题进行研发，预计研发周期自 T+1 至 T+4 总计为 36 个月。

序号	内容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1	场地建设及装修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3	人员招募及培训				
4	课题研究				

（六）项目投资效益分析

本项目在 T+2 可实现投产。待达产后公司每年总产量将达到 500 台/年，将有效扩大公司的永磁材料加工制造设备的生产规模。预计该项目完全达产后，每年可实现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23,436.44 万元，实现年均新增净利润 4,408.09 万元，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该项目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值
1	内部收益率（IRR）税后	%	20.56
2	内部收益率（IRR）税前	%	22.41
3	净现值（NPV）税后	万元	7,737.44
4	净现值（NPV）税前	万元	9,664.15
5	静态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	年	6.84
6	静态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前	年	6.56
7	动态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	年	8.84
8	动态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前	年	8.24
9	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万元	23,436.44
10	年均新增净利润	万元	4,408.09

（七）项目选址及用地

1、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区域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天海路 225 号。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浙（2021）宁波市（奉化）不动产权第 0056792 号），权证使用期限至 2068 年 12 月 19 日。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区域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星海路 108 号。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浙（2021）宁波市（奉化）不动产权第 0055085 号），权证使用期限至 2062 年 12 月 28 日。

（八）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完成备案并取得奉化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

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为“2305-330213-07-02-749782”。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取得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出具的《宁波市奉化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清单式管理改革建设项目登记表备案受理书》（编号：奉环建备〔2023〕36 号），完成项目环评备案。

三、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和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本次定向发行股份不超过 4,000,000 股（含 4,000,000 股），发行价格 5.20 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800,000.00 元（含 20,800,000.00 元）。2022 年 2 月 2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209 号），审验确认截止至 2022 年 2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王晗权、王静、王爽、袁迪欢、胡伦江、袁欢春、单婵、袁欢波、金山缴纳的投资款人民币 20,800,000.00 元整。

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取得《关于对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23 号），确认公司本次过发行股份总额为 4,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2,5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7,500 股。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2 年 3 月 8 日，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奉化莼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存储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奉化莼湖支行，存储账户为 39659001040011563。上述专户专门为本次募集资金设立，除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注销。

3、募集资金的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800,0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82,246.47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882,246.47
三、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882,246.47
其中：包头董创项目建设	9,881,821.47
置换前期母公司投入	6,000,000.00
补充母公司流动资金	5,000,000.00
手续费支出	425.00
四、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投资子公司包头董创的厂房建设，因建设节奏影响，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向包头董创提供了项目建设的资金资助 900 万元。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对于《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具体范围存在理解偏差，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将原计划用于投资子公司包头董创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前期母公司投入 600 万元以及补充母公司流动资金 5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置换前期母公司投入金额	补充母公司流动资金金额
2022 年 3 月 29 日	400.00	
2022 年 6 月 8 日	200.00	
2022 年 7 月 11 日		500.00
合计	600.00	500.00

（三）公司关于变更调整募集资金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予以确认，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

（四）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问题的整改情况

公司对上述变更调整募集资金情况重新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此外，董事会已认真总结了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经验教训，在公司未来的股票发行中将会更加审慎合理地制定募集资金用途计划，在严格遵守股转系统及公司相关规则的前提下高效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公司已组织了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研读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则和文件，目前已理解了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规则用意，在未来的募集资金使用中切实履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定向发行说明书》等文件对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和要求，规范管理流程，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四、 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公司不属于尚未盈利企业。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无。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资产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披露内容、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内容的编制方式、审议和披露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与工作内容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

1.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渠道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信息披露，包括法定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以及非法定的自愿性信息；（2）股东大会；（3）网络沟通平台；（4）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5）现场参观和座谈及一对一的沟通；（6）业绩说明会和路演；（7）媒体采访或报道；（8）邮寄资料。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2.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1）外部经营环境及政策的变化对行业及公司影响的讨论；（2）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3）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和年度报告说明会等；（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5）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6）企业文化建设；（7）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应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4）公司分配的利润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不得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原则。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股份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同步的情况下，可以采用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经营所得利润将首先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4.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公司累积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且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或规划综合分析权衡后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5.差异化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

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6.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 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先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各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回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重大投资计划需要等原因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以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四) 利润分配监督约束机制

1.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2.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需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公司如因外部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由董事会提交议案通过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审议，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建立和完善累积投票制度和网络投票机制等各项制度安排，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一）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股东大会选举二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度。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的，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控股比例达到 30%，则公司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前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获选董事、监事分别按应选董事、监事人数依次以得票较高者确定。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不含独立董事）由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或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由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以上的股东或董事会或监事会提名；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由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或监事会提名。上述股东提出关于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临时提案的，最迟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以前、以书面提案的形式向召集人提出并应同时提交本章程规定的有关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召集人在接到上述股东的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后，应尽快核实被提名候选人的简历及基本情况。

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直接进入监事会。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

（二）网络投票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指明的其他地点。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股东大会应当给予每个提案合理的讨论时间。

（三）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形